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水发燃气

公告编号：2022-007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将被强制执行

暨被动减持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动减持的结果：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持股股东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思投资”）因与常州翔嘉中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翔嘉”）之间存在合同纠纷，在 2022 年 2 月 21 日至 23 日之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司法强制减持派思投资持有的公司股票 2,280,000 股，本次司法强制处置的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32%。（相关被动减持的风险提示请见公司编号 2021-087 号公告）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派思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7,259,64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86%，其中质押股份 35,870,000 股，被司法冻结股份 1,389,647 股；

● 新增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派思投资因与常州翔嘉之间的合同纠纷，其所持的公司股份未来 6 个月内可能发生因被司法强制处置导致被动减持情形，本次新增被动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389,647 股，具体减持期间暂无法确定。

● 风险提示：本次减持属于因司法强制执行的被动减持，具体减持数量为 1,389,647 股，减持时间、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派思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其所持股份被动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派思投资关于部分股票将被强制执行暨被动减持的通知：根据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大连中院”）执行裁

定书【（2021）辽 02 执恢 434 号】派思投资因与常州翔嘉之间存在合同纠纷，将变卖派思投资持有的水发燃气股票 1,389,647 股，导致其所持的公司股份未来 6 个月内可能发生因被司法强制处置而导致被动减持的情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动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 股东	37,259,647	9.86%	IPO 前取得：37,259,647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37,259,647	9.86%	派思投资实际控制人谢冰与 ENERGAS LTD. 实际控制人 XIE JING 系兄妹关系。
第一组	Energas Ltd.	49,298,878	13.04%	派思投资实际控制人谢冰与 ENERGAS LTD. 实际控制人 XIE JING 系兄妹关系。
	合计	86,558,525	22.90%	—

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数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0.3968%	2021/6/11~ 2021/6/16	—	—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0.3968%	2021/8/25~ 2021/8/26	—	2021-08-04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0.3968%	2021/12/1~ 2021/12/9	—	2021-10-28
大连派思有限公司	2,280,000	0.6032%	2022/2/21~ 2022/2/23	—	2021-12-11

注：1、派思投资 2021 年 6 月 11 日至 6 月 16 日减持 1,500,000 股，系司法强制执行，属于被动减持，未披露减持计划，公司未能获知其减持价格区间，具体情况参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票被动减持暨相关风险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7）。2、派思投资 2021 年 8 月 25 日至 8 月 26 日减持 1,500,000 股，系司法强制执行，属于被动减持，公司未能获知其减持价格区间，具体情况参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4 日发布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票被动减持暨相关风险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4）。3、派思投资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9 日减持 1,500,000 股，系司法强制执行，属于被动减持，公司未能获知其减持价格区间，具体情况参见公

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票被动减持暨相关风险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1）。4、派思投资 2022 年 2 月 21 日至 2 月 23 日减持 2,280,000 股，系司法强制执行，属于被动减持，公司未能获知其减持价格区间，具体情况参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1 日发布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票被动减持暨相关风险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7）。

二、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不超过：1,389,647 股	不超过：0.3676%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或执行法院确定的其他方式，不超过：1,389,647 股	尚未确定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及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取得的股份、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取得的股份	司法强制执行

本次强制减持将采用集中竞价或网络司法拍卖等经执行法院确定的方式进行，减持数量不超过 1,389,647 股，减持期间尚未确定，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本次被动减持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公告属于股东存在被动减持风险的预披露，实际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派思投资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派思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其所持股份被动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减持属于因司法强制执行的被动减持，具体减持时间、数量、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因公司及派思投资无法控制本次减持行为，本次被动减持存在无法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三条关于“大股东、董监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本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的规定执行的风险；同时存在在公司定期报告、定期报告预告等窗口期被动减持的风险。

4、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